

二零一一年双城绑架案始末

(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

一、荒诞的迫害与被曝光后的恐慌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日，哈尔滨市阿城区法轮功学员张宝胜、赵玉安等人组织的婚庆公司为双城市一对新人举办了一场喜庆而祥和的婚礼。只因为他们是法轮大法修炼者，在婚礼上向人们讲述了善恶有报的天理，告诉人们传统的仁义道德，唤醒人们的良知，因此被在场的中共恶党人员构陷诬告。在对阿城七名法轮功学员跟踪了近四个月的时间后，由黑龙江省政法委书记亲自批示，省公安厅下令实施，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对阿城七名法轮功学员实施了绑架。

二零一一年十月九日，海外法轮大法网站《明慧网》在“当日大陆综合”一栏发表了一篇揭露这次绑架案的文章《哈尔滨市八名大法弟子被绑架情况补充》，文章最后附有黑龙江省及哈尔滨市政法系统主要领导及工作人员的名单及电话号码。这篇文章使迫害的参与者曝光在全世界面前。十月十三日，黑龙江省公安厅直属公安局（省厅二十六处，又称黑龙江省公安厅反邪教总队）专门立案侦查电话号码泄露到海外媒体的原因，

参与办案人员为：孙毅刚、刘玉东、刘伟国、林智勇、卜启军、牟春甫、李永强、郭勇胜、省红滨、姚仁库等人。同时，哈尔滨市公安局反邪教工作处协同参与办案，参与办案人员为：周志军、杨丹蓓、刘卫国、白文杰、张庆雷、高翔、刘培敏、姚守军、常勇、卢军、刘国柱、孙士友、杨波等人。

如此兴师动众的目的，只为追查被曝光的政法委工作人员电话号码的来源。据称，曝光的号码来源最终被追至双城市。

二、疯狂的双城大绑架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三日早八

点，来自黑龙江省公安厅的二十多名特警躲藏在双城市一家烧烤店等待实施绑架的命令。待到全部聚集至双城市城建局家属楼附近时，警察已经增至一百五十人左右，包括省公安厅二十六处及市公安局五处、双城国保大队的众多警察。当天上午，四十余位毫不知情的法轮功学员正在城建局一栋家属楼里听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秦月明的妻女讲述艰难法律申诉的经历。十一点左右，五名法轮功学员因有事先行离开，其中三名学员发现路口已被警车堵住。后面跟踪她们的警察快速追上来将三名法轮功学员绑架。十二点十分左右，屋里的法轮功学员交流结束准备回家，刚一开门，一百多警察冲进几十平米的屋子，马上对着在场的所有学员喷撒催泪瓦斯，在法轮功学员什么都看不见的情况下，特警们手持电棍，只要有人动就用电棍电。屋里乱作一团，有人被挤压在别人的身下，接着就每两名警察架着一名法轮功学员一个个往外拖。大多数学员都是没穿鞋就被绑架到车上。法轮功学员田晓萍当场被恶警打破了头，衣服被撕扯成碎条，而高浓度的催泪瓦斯过了十天后还使一些法轮功学员眼睛红肿。十三日上午一次性就绑架了四十三人。之后，现场留一部份恶警蹲坑，后来有其他法轮功学员来现场看情况时也被绑架。

当天下午，警察对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骆艳杰进行非法抄家并绑架骆艳杰的儿子范文拓时，赶上法轮功学员姜晓燕来串门，一进门即被人按住，学员方桂兰也以同样方式遭绑架。有法轮功学员看到警察抓人，跟在警车后面想看看抓的是谁，结果也被绑架。下午三四点钟警察又绑架了法轮功学员康昌江和王雅丽，晚上非法抄康昌江家时，绑架了到康昌江家来了解情况的四名法轮功学员。恶警甚至连第二天去公安局要人的学员家人也绑架进看守所。



▲康昌江家被抄后一片狼藉

经核实，仅十三日一天就有五十二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名单为：

赵艳菊，高淑君，王玉凤，王秀青，姜晓燕，杜亚敏，徐立波，杜丽华，白艳玲，郭淑云，陆广文，赵淑云，吕淑亚，洪宝家，赵兴有，程少年，范文拓，岳宝庆，马喜良，田晓萍，王现芬，焦秀英；马红霞；骆艳杰，赵天玲，梁艳，范淑德，万云龙，付文庆，王成礼，秦海龙，颜廷珍，方桂兰，邹国艳、梁喜发，万云凤、康昌江、王亚丽、梁玉名、徐立华、张百华、姜秀珍，王敏，王桂珍，伊正芳，吴金兰，曹启才，赵玉芬，姜立娟，葛欣，张伯华，王玉清，陈桂琴。

三、令人发指的酷刑迫害

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被警察们劫持到双城市巡警队，之后被单独分开一个个的酷刑审讯。到半夜，一部份学员被非法关入哈尔滨市第二看守所，一部份学员被非法关押在双城看守所，还有一部份被关押在双城拘留所。

老年法轮功女学员范淑德被戴上黑头套单独劫持到一辆小轿车上。之后，恶警窜到范淑德家中抄家，抢走大量私人物品。范淑德遭到残酷迫害，至十四日凌晨，范淑德家属接到恶警电话要家属连夜到医院为范淑德办理取保候审手续。当家人赶去医院时，发现范淑德已经精神失常、心脏病复发，家人只好将其紧急送往哈尔滨市第一精神专科医院就诊。(转下页)

(接上页)法轮功学员康昌江被绑架的当天就被恶警拉到市公安局七处的二楼上酷刑。省厅直属公安局的两名警察折磨他两个多小时，拳打脚踢、双手背铐、上杠子、揪头发，以极其残忍的方式对这个善良人施暴，致使康昌江的牙齿被打掉六颗、肋骨被打折、右眼视力下降、右耳流脓水。当晚恶警把他投进哈市第一看守所时，看守所拒收，要求去哈市第五医院检查诊治，但被省公安厅的恶警强行拦下。恶警把康昌江拉下车硬是投进了看守所。康昌江是双城市第三中学高二年级的语文老师、班主任，也是三中的顶梁柱。康老师不仅语文课讲的好，还教孩子们如何做

人，很多家长慕名把孩子送到康老师的班。康老师的学生听到他被绑架的消息无不义愤填膺。

十一月二十四日，法轮功学员姜晓燕被非法转押至哈尔滨市第二看守所。从当天下午开始，专案组开始对其进行残酷的刑讯逼供。实施审讯的警察不告知自己的身份，只说他们是省市专门成立的所谓“专案组”。每天下午，姜晓燕的两只胳膊被反扣在审讯室后面的一把很宽的椅子上，反手被戴手铐时，几个办案人员要用力掰时才能给她戴上手铐。椅子背后是一根横梁，前面有一个铁件卡住姜晓燕的脖子。恶警把软塑料绳套在手铐上，然后吊在横梁上，用力往上提。被这样吊的时候，姜晓燕感觉自己的气被卡在胸口，一开始还能正常呼吸，逐渐的手及腰以下就没知觉了，只有胸口以上还在喘气，最后一闭眼睛就晕过去了。恶警在对姜晓燕实施吊铐的时候还看表掐时间，将折磨的程度控制在死亡的临界点上。姜晓燕昏迷后，恶警就用打火机直接燎断绳子把她放下来，然后又给姜晓燕胡乱的按搓胳膊，让血液恢复流通。逐渐恢复知觉的姜晓燕感觉无比痛苦。恶警掐表看她恢复差不多了就把她送回监舍。有一次恶警将姜晓燕胳膊从椅子下面反手背过去往上撅，直到姜晓燕彻底昏迷才松开。审讯的六天中有五天进行这样的刑讯，后来是因



▲酷刑演示图片：吊铐

为上刑过程中姜晓燕的胳膊咯噔一声响（可能是脱臼）才停止了刑讯。姜晓燕被折磨的重度贫血，经常突然晕迷，多次出所到医院治疗。

这次双城绑架案中，大部份法轮功学员都在被非法审讯的过程中被用过酷刑。因为学员在劳教所或在看守所里不让家人接见，因此更多的内情还无法得知。整个过程中，警察使用一贯的推诿和欺骗手段。被绑架初期，去要人的家属都是得到一致的口径“已经报了名字的法轮功学员最多关一个月，很快就会回家，没报名字的才继续关押。”善良的百姓一次次的期盼亲人的归来，结果等到的是许多亲人被秘密投入臭名昭著的劳教所继续迫害。

截至目前掌握的情况，双城绑架案中已有三十七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逮捕。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有：

赵艳菊，高淑君，王秀青，洪宝家，程少年，范文拓，马喜良，万云龙，付文庆，秦海龙，万云凤，曹启才，白艳玲，王相芬，焦秀英，马红霞，姜丽娟，姜秀珍，王亚丽，梁喜发，杜亚敏，徐立波，杜丽华，郭淑云，陆广文，赵淑云，赵天玲，梁艳，方桂兰，张百华，王敏，赵玉芳，吴金兰，杜凤敏，陈桂琴，刘淑云、颜亭珍，分别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到二年不等；六人被非法起诉，康昌江、骆艳杰、姜晓燕、田晓萍、岳宝庆、葛欣。

四、惊慌失措的非法审判

邪恶的中共黑龙江省公安厅一直预谋对非法批捕的法轮功学员判刑迫害。他们授意双城法院进行非法审判，时间定在了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早上八点前，法院的周围全部戒严。这天，法院的大门口停着一辆高大的消防车，右侧街上停有一辆灰色的特警专用车，两条街上布满了警车和各局、所警察头头们的私人轿车。省公安厅来了一大批特警，双城全市所有派出所的警察也几乎倾巢而出，全部来到法院附近。警察们在街道上、商店内、小区楼道里到处蹲点，整个法院周围充满了高度恐怖的气氛。法院的大门口聚集了一些看热闹的民众，人们都知道今天要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公开审判。人们议论纷纷，便衣则散布在人群中窃听。

荒诞的是，在法院周围布置的人员中，还混杂着双城全市二十四个乡镇的几百名村长，他们的任务是寻找并领回本村的法轮功学员。村长接到“上面”的命令：“严密看管村里的法轮功学员不许出村，更不许去双城法院附近。发现在那里的一定要拉回来。不然的话就直接绑架！”

八点多，被非法庭审的法轮功学员家属来到双城法院门口等待旁听。结果，与亲人半年多未见面的家属们却接到双城法院的口头通知，说一家只允许一个家属进去。家人们质问公开审理为什么不让家人进去？法院一副流氓嘴脸，根本不讲法律，更不讲理，最终一家只进了一个人。进去的人被全身搜身，五名家属进去后，姜晓燕的妹妹见到姐姐脸已瘦的脱了相，高度贫血使晓燕眼睛都睁不开。妹妹心疼姐姐说了一句：“姐，挺住啊！”两名法警冲上来一把揪起晓燕的妹妹，将其扔出了法庭。据当时一位曾进入法庭的人后来感慨说：用“流氓土匪”来形容中共恶警的无耻都太轻了。

六名法轮功学员刚被非法押到双城法院时，一下车，两名女学员就高呼“法轮大法好！”庭审结束后，她们又高呼“法轮大法好”走出了法院。(转下页)

(接上页)律师被六名大法弟子的正念和为坚持信仰不畏生死的精神深深震撼，所有律师都由衷的说“大法弟子了不起！”

整个庭审过程长达八小时，中间一分钟也没休息。田晓平家请的郭律师是位六十三岁的老人，患有糖尿病，必须按时吃东西维持血糖稳定，而双城法院竟然毫无人性的拒绝郭律师吃东西，别的律师说双城法院就想活活饿死郭律师。

庭审中，百分之八十的时间是代表中共权力集团的所谓公诉人和法官在说话，每当律师陈述刑讯逼供的残酷时，法官就以“知道了，不要再说了”为由一次次的敲法锤制止律师讲述真相。当律师讲述“没有任何法律认定法轮功是邪教，法轮功现在弘传全世界，在香港法轮功就完全合法”时，法官竟然慌不择言的回答“香港不是中国”！律师一直坚持据理力争，一位律师被制止，下一位律师接着讲下去，最后恼羞成怒的法官把骆艳杰和岳宝庆的辩护律师分别驱逐出了法庭。

当时，一群法警冲到律师面前架起律师把他们扔出法庭，过程中还无耻的扣下律师的电脑，直到第二天下午才返还。当一位家属站起来指出为什么不给律师警告的机会就直接把他们轰出法庭时，恶警回答：“你再说话把你也要轰出去！”

日前已经得到消息，双城法轮功学员葛欣、骆艳杰、康昌江、田晓平、岳宝庆、姜晓燕等六人已被中共流氓集团非法判处了十一年到十四年的重刑。而这场报复行动也再次真实表现出一个流氓集团“致善良人于死地而后快”的嚣张和失去理智时的疯狂。

五、从双城绑架案中看中共的末日恐慌和民众的觉醒

在双城大绑架过程中，从事发的原因到整个黑龙江政法系统具体操作过程都是荒诞和丧失人性的。迫害过程中，参与的警察们使用催泪瓦斯、酷刑逼供、诱供、阻止家属旁听审判、阻拦正义律师进行合理辩护、大批投送劳教所、判重刑等种种无理智举动，可以使我们推想他们对法轮功学员所制造的一桩桩迫害事件的残暴性、荒诞性、非

法性和隐秘性，也更可以看出他们在恶行被曝光后的恼羞成怒和极度恐慌的心理。作为国家公务人员的政法系统警察为什么如此害怕身份被曝光？是因为干了见不得人的勾当，实际是阴暗、凶残、霸道的黑社会。

说起黑社会和“恐怖份子”，人们的大脑中会自然浮现出小说、电影中那些凶狠残暴的恶匪形象、视暴力残害生命如儿戏的场景。今天，这一幕幕恐怖镜头正真实的发生在中国大陆，并且被中共政法系统的警察们以“执法”的名义堂而皇之的上演着。这是现代文明社会的悲哀，是生存在中共暴力管制下的亿万民众的悲哀，更是一贯好话说尽、坏事做绝的邪恶中共政治流氓集团无法掩盖的罪行和必须偿还的罪恶！我们不能将所有身着警服的警察都称为“恶警”，我们也知道许多警察还有自己的良知，实在是很被动的从事着这种对广大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反人类”罪行。但是在国家恐怖主义的运行机制下，中共政法系统的警察集体被绑架，集体变身为恐怖份子。他们中间的每个人都必须面对，做出正邪选择。

这次双城绑架案共有五十六名法轮功学员被抓，在随后的一个月里，先后又有十五名双城法轮功学员在家中被无端劫持。明眼人看得出，中共的疯狂出于他们对自己末日来临的恐惧。“天要使其亡，必先使其狂”，回光返照中的中共，正一步步再现着“多行不义必自毙”的古训。

与中共的恐慌、阴暗心理相比，法轮功学员表现的堂堂正正、坦坦荡荡；与中共的疯狂与冷酷相比，法轮功学员以对“真、善、忍”宇宙真理的坚定信念展示着坚忍、平和、慈悲与威严。

无论暂时的迫害多么凶猛，人类善念良知最终会将恶势力消弭无形。让我们看一看双城绑架案过程中的一些片段。

庭审结束后傍晚六点多，律师因电脑被扣下和双城法院交涉了很长时间才回到宾馆，收拾行李出发的忙乱中把宾馆的房间卡带走了。在出租车上，焦急的律师不知所措，这时了解情况后的出租车司机主动表示可以帮忙把房卡交还宾馆，他说因为今

天拉的乘客是敢于为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辩护的正义律师。

出租车刚启动不久，一位大姐招手要求合乘。在车上，这位大姐听明白了当天发生的迫害和反迫害真相后，激动的当着全车人的面给她的亲人打电话：“我太幸运了，你们能想到吗？我竟然和今天给大法弟子做无罪辩护的律师坐在一个车里。他们太伟大了！”之后这位大姐主动帮忙把律师送到了住地。淳朴的民众终于明白了真相，成了与正义力量同路的生命。

在广大民众普遍意识到中共解体在即的今天，参与迫害好人、做中共帮凶人员的恶报死亡的事例已经越来越多。到底有没有“善恶有报”的天理不是共产党说了算的，还在为了一时的个人利益和霸道情绪而放纵行恶的黑龙江政法系统的警察们，如果还不尽早收手、弥补过失，请想一想你们将面临什么样的结局？！



图：油画《夜的光明》，2007年，陈肖平。

共产党破坏文化、残害苍生所犯的滔天大罪就像《九评共产党》中写的那样，罄竹难书。这次又迫害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法轮功修炼人，已被众神判了死罪。为了避免中共被淘汰时广大被打上兽记的党、团、队员跟着被淘汰，慈悲的法轮功学员广传《九评共产党》，散发传单，张贴标语，劝人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这位妇女在夜深人静时领着孩子冒着危险贴标语。

中共是最大的邪教

【明慧网】邪教，谁是邪教，翻开中共的历史，看一看，它在窃政的六十多年中都干了些什么？也许答案不言而喻。

六十多年来，中共发动了各种整人、害人运动，造成八千多万无辜的中国人非正常死亡，超过两次世界大战死亡人数的总和。

窃政初期的“土改”和“镇反”运动，杀害五百多万中国人。

一九五一年的“三反”、“五反”运动，三十二万三千一百多人被逮捕、二百八十余人自杀或失踪。

一九五五年的“反胡风”运动和其后的“肃反”运动，五千余人受牵连，五百余人被逮捕，六十余人自杀身亡，十二人非正常死亡，二万一千三百余人被判死刑，四千三百余人自杀或失踪。

一九五七年的“反右”，假借“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引诱知识份子提意见，然后采取突然袭击，五十五万多名知识份子被打成右派，数十万人失去自由，给数百万个家庭带来了灾难，从此他们成了被下放管制、监督的对象，成了二等公民中的贱民。

一九五八年，中共狂妄自大，蛮干给中华民族带来了空前的历史灾难。

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一年，用大跃进人为造成的三年大饥荒，全国非正常死亡三~四千多万人，史称天府之国的四川省就饿死几百万。

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的十年文革，一亿多人受株连，四百二十万人被审查，十三万五千余人被判死刑，一百七十二万八千余人非正常死亡，二十三万七千余人死于武斗，七百零三万余人伤残，七万一千二百个家庭完全被毁，文革中非正常死亡人数七百七十三万人，涉及遭殃者六亿多人，占全国人口一半左右。一九八九年的“六四”屠城，中共在天安门用坦克机枪碾杀手无寸铁的学生，据媒体报导，天安门、东西长安街血流成河，中共用消防车冲洗天安门广场，可见杀人之多，场面之惨，中共封锁消息，死亡人数至今无法统计。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迫害信仰“真善忍”、做一个好人的法轮功学员，据不完全统计，已被证实的有三千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几十万法轮功学员被判刑、劳教、送洗脑班，送精神病院，现仍继续迫害、关押并用纳粹秘密集中营方式，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高价卖给外国人和有钱的中国人牟取暴利。

中共窃政后，有二千多万少数民族同胞被杀害。

仅从中共公布的数据统计，短短几十年，中共杀害中国人八千多万，对中国人民犯下了滔天罪行。

中共邪党的罪恶累累，罄竹难书，这样的邪教，还不是最大的邪教吗？你了解中共邪党的历史，请看大纪元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

明真相的警察保护法轮功学员

一个五十岁左右的法轮功学员在一小区内按楼栋单元送真相资料，被社区流动哨盯上了，堵在门洞里，抢走了装真相资料的兜子。这时一个片警小伙跟上来，对社区人员说：“把她交给我吧，你们继续巡查。”他要回兜子，等周围没人时对法轮功学员说：“大姨，这几天上边（指省610等）来这检查，你得注意点，敞开的单元都有盯梢的，你走吧！”法轮功学员接过兜子，微笑着说：“谢谢你，小伙子，你帮助大法弟子躲过迫害，你会有福报的！”

还有一件事。一天，派出所接到一个歹人的举报电话，说小区楼道里有法轮功粘贴，派出所应该去看看。所长叫两个警察去处理。事过一天，举报电话又响了，说警察根本没上楼，转一圈就回去了。所长有点烦，叫上值班警察亲自前往。

回家对家人（他家人炼法轮功）说：“法轮功真相粘贴谁也不敢撕，怕遭报应，人家举报了，我不得不带人去。以后能不能换点别的方式？”听说他任所长期间没往上送过一个法轮功学员，后来被调升其它岗位了。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律师们在法庭上指出：中国没有任何一条现行法律指出法轮功是×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迫害才是违背宪法的非法行为。

“法轮功是×教”的说法来自江泽民的讲话和《人民日报》，这些不能成为法律依据。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而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法律不能违背宪法。

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真相、发资料，这些行为都没有违法中国的任何一条法律。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实施没有一个法官能说明白。除中国大陆外，没有任何国

家和地区宣布法轮功为×教和禁止法轮功的传播，在同属中国的台湾、香港、澳门，法轮功也能自由发展。到底谁的标准有问题呢？迫害法轮功的命令都来自类似盖世太保机构的“610”办公室，它是凌驾于宪法与法律之上、不属于公检法任何部门的非法组织。



部份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大陆律师（左起）：李苏滨 程海 唐吉田 黎雄兵 江天勇 李和平 谢燕益 莫少平 郭国汀